

第九屆(2025 年度)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計畫簡章

2024 年 11 月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

1 概要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以下簡稱「本協會」）本部設於東京，另設有台北事務所及高雄事務所。在與政府緊密的合作之下，處理無外交關係台灣間的各項實務關係之業務。

本計畫將招募台灣高中生赴日本高中留學約 11 個月，提供與日本學生在共同環境下，體驗高中生活並學習日本社會、文化、歷史之機會。目的是為培育赴日留學的台灣高中生在早期階段加深對日理解，成為知日派人才及日本與台灣溝通的橋梁以促進日台關係之發展，並增進日本學校高中生等對台灣的理解。

2 第九屆招募概要

- (1) 錄取人數：未定(第八屆為 15 名)
- (2) 留學期間：2025 年 8 月下旬～2026 年 7 月下旬(預定)
- (3) 招募對象學校：全台公私立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
- (4) 日本之留學學校：本協會所指定的日本普通高中，以 Super Global High School (SGH) 交流網絡的參加學校、Super Science High School (SSH) 的指定校或與台灣的高中職或專科學校有交流活動的學校（如姐妹校、教育旅行等）為主。
- (5) 住宿：本協會或日方學校所指定的宿舍或民間宿舍
※請注意並無安排留學生長期於寄宿家庭住宿，可能會於寒假期間等安排寄宿家庭(約 1 週)。

3 招募及甄選辦法

- (1)申請：由學校推薦 1～5 名的學生。(申請文件詳見以下 9) ※恕不接受個人報名
請各校推薦符合以下 4 之條件的高中生，將其資料彙整後統一郵寄至本協會，
郵寄資訊請參考以下 11。 ※推薦截止日：2025 年 2 月 14 日（五）以郵戳為憑。
- (2)初試：書面審核
本協會依各校推薦名單進行書面審核，並於 4 月上旬（預定）通知各校書面審核結果。
- (3)複試：面試（中文、日文） 2025 年 4 月下旬（預定）舉辦
本協會針對初試合格者進行中文及日文面試。面試等相關通知由各所屬學校承辦窗口聯繫學生，
面試結果將於 5 月上旬（預定）通知各校。
- (4)甄選標準
申請動機、健康情形、是否適合留學(開朗積極、溝通能力佳、擅長英語及運動等)、
日語能力、在校成績、出缺席率、符合日本高中的要求條件等綜合判斷而定。
※非僅憑日語能力或在校成績進行評選。

4 申請資格及條件

- (1) 具台灣籍者（若持有日本國籍者或雙親任一方為日本人者，則無法申請）。
- (2) 申請時（2025 年 2 月），須為台灣高中職或五專的一、二年級在學學生。
- (3) 2025 年 8 月 1 日時未滿 18 歲者（2007 年 8 月 2 日以後出生者）。
- (4) 理解本計畫之目的，且符合代表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之條件者。

- (5) 欲積極理解日本、學習日語及日本文化，具有在異國環境適應的能力及溝通能力者。
- (6) 留學前及留學期間能全程參加由本協會舉辦的各項研習活動者。
- (7) 身心皆適合在日本的高中學習且留學生活無礙者。
- (8) 具可在日本生活之基本的日語能力者（相當於 N4 以上）。
- (9) 能遵守日本法律且能適應日本的團體生活者。
- (10) 未曾在日本學校（小學、中學、高中）就讀一學年以上者。
- (11) 申請時及留學期間，雙親任一方未長期居留日本或預定長期居留者。
- (12) 同意並可投保本協會指定留學生活需要之各項保險者（海外旅遊平安保險，日本國民健康保險等）。
- (13) 可全額負擔本協會不予支付之留學相關必要費用者。
- (14) 理解並同意依原就讀學校規定不同而有須辦理休學或須留級之可能性者。此外，立約聲明於留學結束後返回原校復學者。（回台後須提出原就讀學校的在學證明）。
- (15) 經學校認定皆符合上述（1）～（14）資格並予以推薦者。

5 本協會主要支付內容

○ 本協會全額負擔之費用

- (1) 日本-台灣往返機票
- (2) 就學費用（學費、教科書費、副教材費、通勤月票等）
- (3) 生活費（宿舍費（住宿學校宿舍或民間宿舍的所需費用）及膳食補助費等）
- (4) 其他（國民健康保險費、海外旅遊平安保險費、在日實施之研習費用等）

○ 本協會部分負擔之費用

在學費用（制服費、社團費、教育旅行費等）

6 自行負擔費用

- (1) 生活雜費（日常生活用品、娛樂費、手機通話費等）
- (2) 保險理賠內容以外的醫療費與賠償
- (3) 因留學生自身的疏失所造成的額外費用
- (4) 本協會所負擔項目之外的費用及超出本協會支付上限的費用

7 實施日程表（預定）

2025 年 1 月	線上說明會（自由參加）※詳情日後將於官網公告
2 月 14 日	推薦截止日（以郵戳為憑）
4 月上旬	通知各校初試（書面審核）結果
4 月下旬	複試（面試預定）
5 月上旬	通知各校複試（面試審查）結果
8 月上旬	於本協會（台北事務所）舉辦合格者行前說明會

8 注意事項

- (1) 由本協會指定日本留學的高中（若無法接受到本協會所指定的日本高中留學，則取消其留學資格），恕不接受個人指定或更換學校之要求。
- (2) 日本高中的學年是從 4 月開始，因此本計畫留學開始時（9 月），原則上會是就讀於普通高中一年級或二年級後期的班級。

- (3) 日本高中的班級及課程、學分認定或學期成績之有無，一律由日本高中決定。
- (4) 留學生在日期間的住處，為本協會所指定的民間宿舍或日本高中的學生宿舍。(獨自居住在自己選擇的住處或與親友等同住皆不認可)
- (5) 本協會支付費用(詳見5)以外的高中活動所需費用、生活費用等，則由留學生自行負擔。(留學所需費用依各校、個人情況而有所不同)。
- (6) 留學生活開始後，若留學生家長任一方有長期居留日本等情形，將依照赴日的時間點為準有可能取消留學生資格。僅在本協會判斷必要之情況下，才會許可留學生的家人、親戚探訪留學生。
- (7) 留學期間原則上不可返台(包含短暫期間返台)。但若本人因受傷或疾病等須緊急返台情形，或遇二等親以內親人病危或身亡等狀況發生時，經獲本協會許可後則可暫時回台。
- (8) 留學期間禁止打工。
- (9) 留學生若違反日本法律、校規、本計畫申請資格、條件、注意事項及其他規定時，或不遵從本協會之指導者，經本協會判定有取消留學計畫並令其立即返台之可能。
- (10) 為優先確保留學生的安全，倘有疫情擴大、地震等自然災害或其他經本協會判斷難以安全實行本計畫之情況，則可能不得不於甄選或留學中途取消本計畫。

9 申請資料

請仔細閱讀簡章及招募資料後，提交以下(1)~(6)。(7)、(8)可自由提交。

- (1) 申請表(表格1)
- (2) 申請書(表格2)
- (3) 在學高中推薦函(表格3)，由班級導師填寫並須加蓋學校關防
- (4) 畢業國中之成績證明書、德行成績書、出缺席表
- (5) 在學高中之成績證明書、德行成績書、出缺席表(須包含至民國113年上學期的資料)
- (6)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4 以上或商務日語能力考試 BJT J4(200分)以上之證明影本

※若報考12月的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請附上1月下旬在網路查詢時取得的成績頁面截圖。

- (7) 其他語言能力檢定證明影本(JPT、J-TEST、TOEIC、TOEFL等)(非必須)
- (8) 表格2中第7項「課外活動成績」中勾選「有」的話，須附上證書影本。

※資料不全、逾期申請及親送資料者，恕不受理。

※恕無接受任何有關甄選結果的詢問，敬請見諒。

10 申請時的注意事項

- (1) 回答需確實在指定欄位內回答，切勿填寫到指定欄位外或擅自增加篇幅等。
- (2) 請以單面印刷申請表格，勿使用內面。切勿使用訂書針固定或裝訂成冊。
- (3) 成績證明書盡可能提出具有學期平均成績的項目。
- (4) 若是以ABC評定成績的學校，請告知轉換成百分制成績的換算方法。
- (5) 所提出資料一律不予退還。檢定的證明等請提出影本而非正本。

11 承辦窗口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 新聞文化部 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計畫承辦組
105403 台北市松山區慶城街28號4樓 (02)2713-8000 ext.2431、2432
E-mail: koukouryugaku-k1@tp.koryu.or.jp

第九屆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計畫申請表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理事長 鈞鑑

申請人_____與監護人_____（關係：_____）已詳閱「第九屆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計畫」簡章，並充分理解本計畫之內容與目的。

我們雙方經確認申請者符合簡章4之申請資格及條件中所有項目，同意其所有內容（含8注意事項），並在共同連署下提出申請。

_____年 月 日 申請人簽名_____

監護人簽名_____ 蓋章
(簽名+蓋章)

	提交文件	份數	承辦單位
☐	(1)申請表 [表格1]	正本一份 影本一份	
☐	(2)申請書 [表格2]	正本一份 影本一份	
☐	(3)在學高中推薦函 [表格3] 註：須由班級導師填寫並蓋關防	正本一份 影本一份	
☐	(4)國中歷年成績證明書、德行成績書、出席表	正本一份 影本一份	教務處 學務處
☐	(5)在學高中成績證明書、德行成績書、出席表 註：須包含最新學期(113 學年度上學期)之歷年成績	正本一份 影本一份	教務處 學務處
☐	(6)日語能力檢定證明	<u>影本</u> 兩份	
☐	(7)其他語言能力檢定證明(非必要)	<u>影本</u> 兩份	
☐	(8)課外活動成績證書(非必要)	<u>影本</u> 兩份	

※報名文件不會歸還，請勿將(6)(7)(8)證明、證書正本郵寄至協會。

第九屆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計畫申請書

第 9 期台灣高校生日本留學事業申請書

※請以黑筆手寫，字體請務必工整，專有名詞請填寫正式名稱，數字請用阿拉伯數字填寫。

請貼上 2 吋證件照
(三個月以內近照)

(4.5cm×3.5cm)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者基本資料 ※中英文姓名須與護照上相同。

姓 名 氏 名	性別	☐ 男	☐ 女
護照英文姓名 パスポート英語名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名稱 所屬高校	年級/科別 所屬学年/学科	☐ 未分組 (也請在下方勾選志向) ☐ 自然組 理系 ☐ 社會組 文系	
學校所在縣市 高校所在地	社團活動 所屬部活	☐ 無 ☐ 有	
住家電話 自宅電話	手機號碼 携帯電話 (台灣)		
e-mail	現居住地	☐ 家裡 自宅 ☐ 學校宿舍 学校寮 ☐ 其他 その他	
通訊地址 自宅住所	□□□-□□□□		

2 同住家人(若是在外住宿請填寫家中父母輩及同輩資訊) 家族構成

姓名 氏名	年齡 年齢	關係 続柄	職業 職業	姓名 氏名	年齡 年齢	關係 続柄	職業 職業

3 語言能力 言語

	取得日期 取得年月日	語言檢定能力證明 語学能力検定・証明 (例如：日本語能力試験 N4，第二外語能力測驗 A2，TOEIC450 分)
英文 英語		
日文 日本語		
其他(その他) (語)		

4 日文學習經歷 日本語學習經歷

(1) 學習機構 ☐學校 ☐補習班 ☐家教 ☐自學 ☐其他
學習機關 学校 塾 家庭教師 独学 その他

(2) 學習期間 學習期間 年 月～ 年 月 (計 年 個月)

申請人姓名 _____

5 海外旅行經歷 海外旅行経験(1) 日本 ☐無 ☐有 次數計 _____ 次(回数)

訪日地區 _____

(2) 其他國家 その他の国 ☐無 ☐有 次數計 _____ 次(回数)

國家・地區 _____

6 海外留學遊學經歷 海外留学・語学留学経験 ☐無 ☐有

國家・都市 _____ 學校 _____ 期間：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年 _____ 月 (計 _____ 年 _____ 個月)

國家・都市 _____ 學校 _____ 期間：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年 _____ 月 (計 _____ 年 _____ 個月)

7 課外活動成績 課外活動の成績 ☐無 ☐有 (須附上正式競賽、活動、研習、認證等的證書影本，其他資料無效)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8 申請人相關之其他資訊 申請者に関するその他の情報飲食禁忌 ☐無 ☐有→不能吃的東西 (請具體描述) 食べられないもの (具体的に記入ください)
食事制限過敏 ☐無 ☐有→過敏名稱、症狀、處置方法 アレルギー名、症状、対処方法
アレルギー**9 自傳 (自己 PR)：請用日文回答。(例：興趣、優缺點、特別的學習經歷等)**

(1) 請寫出申請本計畫之理由。

[illegible][illegible]

申請人姓名

(3) 為了達成 (2)，現在你所從事或努力的事項為何。特別是如果有學習日語以外的努力事項請務必寫下。

(4) 你未來想要活躍於什麼樣的職業或領域呢?另外，為此，你設想高中畢業後馬上的出路為何?

[illegible]

申請日期

1 2 【家長填寫欄】

申請人姓名

(1) 要求孩子在留學期間學習獨立自主，以及因應不同的環境，身為家長應如何①從旁協助及②教導孩子在時間與金錢上的管理？

(2) 關於您的孩子的身體狀況及生活習慣，若有須注意的事項時敬請填寫。有任何病史請務必填寫。

1 3 有關留學相關的費用

留學期間可能有本協會無法負擔的費用發生，最多一年約 20 萬台幣，本人承諾願意負擔此項費用。

家長簽名

申請日期

第九屆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計畫推薦函

年 月 日

公益財團法人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 理事長 鈞鑑

本校推薦下列符合日本台灣交流協會「第九屆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計畫」申請資格及條件之本校在學學生。

學生姓名		學科/年級	科	年級
在學學校名稱				
推薦理由				
推薦人姓名		關防		
承辦人姓名及 部門職稱				
承辦人聯絡電話				
承辦人聯絡信箱				
校長簽名				

台灣高中生 赴日留學計畫



02-2713-8000 # 2431,2432



koukouryugaku-k1@tp.koryu.or.jp



10547 台北市松山區慶城街28號

資訊皆以當期申請簡章為準

錄取名額

未定(第七屆為 13 名,第八屆為15 名,錄取名額會因年度預算而調整)

報名資格

台灣高中職或五專的一、二年級學生。



招募對象

年齡

未滿18歲

身分

具台灣籍的台灣公私立高中職或五專的一、二年級在學學生
(若持有日本國籍者或雙親任一方為日本人者, 則無法申請)

條件

理解本計畫之目的, 且符合代表台灣高中生赴日留學之條件者。
欲積極理解日本、學習日語及日本文化, 具有在異國環境適應的能力及溝通能力者。
具可在日本生活之基本的日語能力者(相當於 N4 以上)。

留學期間

11個月



協會支付項目

- (1) 日本-台灣往返機票
 - (2) 就學費用(學費、教科書費、副教材費、通勤月票等)
 - (3) 生活費(宿舍費(學校宿舍或民間宿舍)及膳食補助費等)
 - (4) 其他(國民健康保險、海外旅遊平安保險、在日實施之研習費用等)
- 本協會部分負擔之費用 - 在學費用(制服費、社團費、教育旅行費等)



申請簡章



協會臉書



協會IG



甄選方式(初試&複試)

需經由台灣校方以推薦方式提出申請，不接受學生個人申請。

每一所學校可推薦5名。

本協會將根據申請者及推薦學校所提出的資料進行書面審查後，通知面試者進行複試後決定合格者。

※由本協會指定日本留學的高中,恕不接受個人指定或更換學校的要求。

申請日程(以每年簡章為準)

日 程	行 事
前一年11月	申請開始(1月線上說明會)
2月	申請截止(郵戳為憑)
4月上旬	初試(書面審查)結果通知
4月下旬	複試(面試)
5月上旬	複試結果通知
8月上旬	合格者行前說明會
8月~隔年7月	赴日留學

學生於結束留學回台後，需提交原就讀學校的「在學證明書」
(依原就讀學校規定不同，赴日留學期間有須辦理休學的可能性)



介紹留學生活影片公開中

<https://www.koryu.or.jp/tw/business/young/invitation/>

